

我市创新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 设置基层法官工作室服务站 法官驻社区 家门口解“难”



全市法官工作室和法官
诉讼服务站已达148个

■ 本报记者 韩爱青 文/摄



驻站法官刘婧在解答居民法律问题。



驻站法官王伟轩帮助居民调解。

今年3月17日,北辰区宝翠花都社区“法官便民驿站”成立,这是该区首个以化解家事纠纷为主要功能的法官工作站。北辰区人民法院宜兴埠人民法庭的法官定期到驿站帮助居民解决家事矛盾,在居民中建立了良好口碑。这是我市以党建引领基层治理行动体制机制创新的一个小小缩影。

创新服务载体将法治力量融入基层治理

法官便民驿站 尊重隐私 化解矛盾

近日,记者来到宝翠花都社区“法官便民驿站”。驿站设在社区活动室一角,有屏风遮挡,充分保护居民隐私。一位居民正在向驻站法官——宜兴埠人民法庭庭长刘婧咨询有关子女继承权问题,刘婧耐心解答,并引用了有关案例。居民说,法官讲解得特别清楚,她心中长久的疑问终于解开了。

刘婧告诉记者,社区老年人比较多,继承权问题成为关注热点。前不久,居民李阿姨遇到一件烦心事——她有一儿一女,她打算百年归老后把房子给儿子,存款给女儿,可女儿不同意,双方总为此争吵,搞得家无宁日。李阿姨看到报上一则新闻,说订立遗嘱有法律效力,就按照查询的流程找人帮忙写了一份,自己签名并让帮写的人也签了名,第二天找了两位邻居在遗嘱上签字证明。可她心里总打鼓,不知道这立遗嘱的流程到底对不对,担心万一遗嘱无效,又要引起家庭纷争。于是她带着遗嘱到了“法官便民驿站”,让刘婧看一看。

刘婧说,“我看完遗嘱和了解到整个订立遗嘱的过程后,告诉她这份遗嘱有问题。”《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代书遗嘱需要本人签名、捺印并注明日期,同时还要有两名见证人见证订立遗嘱的全过程。李阿姨这份遗嘱上未注明日期。假如她过世后再出现一份内容相抵触的遗嘱,因这份遗嘱未注明订立日期,那么无从判断两份遗嘱订立的先后顺序,势必会引来很多问题,子女甚至有可能因此对簿公堂。另外,两名邻居作为见证人没有问题,因为他们与李阿姨或其他继承人之间无利害关系,但他们并未见证订立遗嘱的全过程,只是第二天签个字,程序不符合法律要求,见证行为无效。综合来说,李阿姨的这份遗嘱是无效遗嘱。

事后,刘婧主动与社区居委会沟通此事,认为如果不尽快调解,李阿姨家里的矛盾可能会激化。她与社区工作人员一起给李阿姨和子女做思想工作,研究如何解决遗产继承问题,最终化解了矛盾。李阿姨在“法官便民驿站”订立自书遗嘱,儿女见证了自书遗嘱的行为。

除了家庭矛盾,“法官便民驿站”还能帮助解决邻里纠纷。“没想到,不打电话12345,也不用上法院起诉,问题没出社区就解决了。”居民刘先生感叹。之前,他家楼上租户外出忘记厨房水龙头,水流到楼下,把他家客厅和厨房都泡了。客厅珍藏的字画被水浸湿损坏,厨房的厨具和家具受损,造成损失6000多元。他找到居委会和物业公司,要求租户赔偿损失。社区工作人员入户调解多次,租户始终拒绝赔偿。无奈之下,刘先生向刘婧求助。

“我上门调解,给租户讲解了有关法律,告诉他双方一旦对簿公堂,作为法官会如何处理这个问题;我也告诉刘先生他的权利和义务,最终双方愿意各退一步,以租户赔偿刘先生2000元了结此事。”在刘婧看来,“法官便民驿站”不仅是一个教居民用法律维权的平台,也是一个互帮互助的平台,她希望大家都能懂法、用法,将矛盾化解在源头,将冲突平息在家庭以及社区内部。

社区居委会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社区里矛盾纠纷多种多样,他们的处理方式主要是协调,但本身对法律知识储备不足。法官是专业人员,专业性和权威性令居民信服,由他们去处理一些矛盾纠纷,效果显然更好。

“法官便民驿站”主要处理居民诸如婚姻、继承、抚养、赡养等方面的家事纠纷,同时进行法律咨询、法治宣传教育等,成立至今,已处理纠纷30多起,接受法律咨询180多人次。

法官便民工作站 助力社区治理

位于北辰区的双青新家园是我市最大的保障房片区,22个社区、4.6万多户居民,基层治理难度大。自2021年4月“法官便民工作站”成立后,帮助社区居委会解决了不少难题。

在北辰区广源街道荣雅园社区居委会内,有一个单独的房间就是“法官便民工作站”,墙上公示了在这里驻站的4位法官的照片、姓名和职位。

荣雅园社区党总支书记韩超告诉记者,荣雅园在开发商建设时没有预留放置空调排水管的空间,居民装修时发现了这个问题。有人在整个楼门雨水管上打孔,将空调排水管插入,虽然周围用水泥封堵,但风吹日晒,水泥出现裂纹,水溢出来,导致其他居民家的墙壁渗水。居民反映到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多次调解没有结果,便向驻站法官——青光人民法庭庭长王伟轩寻求帮助。

王伟轩分析了整个事件后认为,解决问题的关键在于必须确定居民家漏水的原因与空调排水管插入雨水管有关。他首先找了专业人员现场鉴定,对方给出的结论为这确是造成居民家漏水的一个原因。接着,王伟轩找到几户将空调排水管插入雨水管的居民,告知鉴定结果,“我从法理上分析他们需要居民家漏水承担责任,一旦居民起诉到法院,他们可能需要赔偿,还要承担诉讼费,到时还要将雨水管恢复

原状。”这几户居民最终在法官权威的分析和耐心的劝导之下,自行恢复了雨水管。王伟轩推动居委会、物业公司对整个社区同类情况全面整改,最终促使所有楼门雨水管恢复原状,化解了潜在矛盾。

韩超说,“法官便民工作站”成立后,法官走进社区,帮助居民解决矛盾纠纷的同时,还一直为社区治理出谋划策。比如,社区从入住之初就存在一个治理上的难题——居民机动车保有量是1000多辆,而地上地下车位共有800多个,本就难以满足需求,而社区自入住后一直没有对车位进行规划,地上300多个车位停车不收费,地下500多个车位停车要收租金。“地上车位先到先得,大家时常要争抢车位,地下却还闲置100多个车位。”面对这个情况,近期社区居委会准备下大力度治理,全面规划地上车位,正在拟订方案,王伟轩一直利用专业法律知识,帮助社区完善方案。

北辰区人民法院副院长许立告诉记者,目前该院共设有6个“法官便民驿站”这样的基层法官工作站,针对不同片区的特点,打造了群众家门口的法治“前哨站”。法官利用专长,把矛盾纠纷化解在法庭之外,帮助基层解决了不少治理难题。

把法治思维司法服务 主动送到居民家门口

“法官定期进社区工作,开展诉讼引导、立案审查、咨询解答、诉前调解等‘一站式’便民服务,实现了司法服务‘零距离’。”北辰区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梁佰亮表示,这是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的成果,也是开端,让群众切身感受到公平正义就在身边。

在北辰区委组织部副部长毛伟看来,法治对于基层治理来说尤为关键。基层治理中的问题要善于运用法治思维解决,特别是信息化时代,各种问题错综复杂,更要回归到法治轨道。该区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多元矛盾化解中的作用,开展矛盾纠纷排查22400余次,调解成功案件906件。“法官便民驿站”和“法官便民工作站”等就是把法治思维、司法服务主动送到居民家门口的载体。之前社区出现矛盾纠纷,一般是通过社区工作者、楼长等进行调解,虽然方便沟通,但更多是从“动之以情”着手,有时难以让人信服。“法官便民驿站”成立以来,通过法官“晓之以理”提供专业法律咨询,有效实现纠纷的预防化解,赢得居民信任。“这是将法治力量融入基层治理的缩影,我们今后的基层治理中要更加注重运用法治思维,强化法治理念,明晰‘尊法守法’的价值取向,厘清‘执法司法’的路径选择,树牢‘懂法用法’的法治意识。”

记者从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获悉,我市法院系统坚持新时代“枫桥经验”,创新社会矛盾纠纷化解机制,积极参与基层治理。从2021年至今6月,全市法院在街镇、社区、村居以及重点行业设置了法官工作室和法官诉讼服务站148个,这些工作室和服务站虽然名称不一,但宗旨都是为群众提供“家门口”的立案、审判、调解、信访等服务。广泛开展法官下基层、进社区、入网格,通过巡回审判、就地办案、以案释法,减轻群众诉累,打通诉讼服务“最后一公里”。

我市法院系统一直在想办法加大诉前调解力度,列出调研问题清单,创新方式,化解矛盾在基层,助力基层治理。各级法官在走访调研时发现,一些群众遇到邻里矛盾、经济赔偿这些小问题时,不想打官司,希望能调解,但不知道找谁。近期,和平区人民法院建在社区、写字楼等地的法官工作室、社区法庭等就推出一款小程序,给居民提供诉前调解服务。

居民扫码提交诉求,可以选择12家调解组织进行调解,最快的当天就可以调解成功。家住新兴街新兴北里社区的张女士因邻居阳台漏水导致她家墙皮脱落、电线受损,双方针对赔偿费用一直未达成一致。社区工作人员调解了两三次,但双方坚持要有法律效力的协议书。工作人员帮助张女士在小程序上提出申请,法官接单后带着公证处人员来到社区。经过调解,邻居当场给付3600元维修费用,公证处制定调解协议,法院出具司法裁定书。“省事省力省钱,还化解了邻里间的矛盾,我们感觉在社区里住得更舒心了。”张女士说。下一步,这个小程序将在全市推广。

滨海新区人民法院自2020年11月试行“社区微法庭”机制,零距离提供立案矛盾调解、立案辅助、普法宣讲、预判诉讼风险等服务。居民在这里不仅能参加法律讲堂、观摩庭审,还能咨询求助法官,在家门口解决困难事、烦心事。

市高级人民法院工作人员表示,我市法院系统坚持把非诉讼纠纷解决机制挺在前面,推动调解平台进乡村、进网格、进社区,参与无讼社区、无讼商圈建设,以司法手段解决好人民群众的烦心事、揪心事,助力基层治理。

专家观点

打通司法为民最后一公里

天津大学法学院刘海安教授认为,“法官便民驿站”等基层法官工作站打通司法为民“最后一公里”,通过多层次、多样化的司法服务,统筹协调各方力量,将社会纠纷化解主体与法治保障主体密切结合,将政府治理与司法工作紧密结合,形成行政与司法共治的合力,近距离回应群众诉求。其有利于打造解纷不出户、隔空共治的多元服务阵地,通过调解、协调等创新性纠纷化解手段,将人民群众需求与法治建设密切结合起来,为基层治理注入法治新动能。

“法官便民驿站”等基层法官工作站建立诉调对接机制,将基层组织调解程序进一步法治化与专业化,解决市民群众遇到的共性问题,实现温和而迅速地化解矛盾纠纷,使基层治理更易获得人民群众认同。同时,通过提供法律咨询、解答诉讼流程、提醒防范风险等,由法官积极参与、指导、化解社区内发生的各类矛盾纠纷,向居民普及宣传法律知识,答疑解惑。对于婚姻家庭继承纠纷、邻里纠纷、借贷纠纷等常见的法律问题,能够及时提供服务,促进群众懂法用法,成为坚定的法律执行者与捍卫者,将纠纷解决于社区内部,减少群体性事件发生,促进社会稳定和谐。

“法官便民驿站”等基层法官工作站的建立除了便于人民群众解决纠纷外,还能够切实节约司法资源。通过诉前和解或调解等手段,在家门口解决纠纷,减少进入诉讼途径的纠纷数量,减轻基层法院案件审理压力。同时有助于法官从基层群众案件中积累经验,提升解决纠纷的能力,进一步推动基层司法体制改革。

